统计学院

2018 年统计学理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

为保证 2018 年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确保招生质量,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教学[2006]4号)、教育部和北京市相关录取文件的有关精神以及《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》,制定本方案。

一. 复试规则

- 1. 坚持公平公正、科学选拔、标准统一、择优录取的原则。
- 2. 坚持全面考查, 重点考察考生专业素质、实践能力及创新精神。
- 3. 实行差额复试,复试评分采取量化方式,确定等次。

二.复试方式及内容(体检由研招办统一安排,届时查看研究生院主页通知)

统计学理学硕士研究生采取面试方式。面试内容为专业综合测试和英语水平测试,满分100分,其中专业综合测试70分,英语水平测试30分。面试时间至少为15分钟。

复试时间、地点

程序	时间	地点	携带材料
面试	2018年3月24日	诚信楼 311	复试登记表
	下午13:30 开始		准考证、身份证

复试资格审查: 3 月 24 日下午 13: 10; 审查地点: 诚信楼 311, 核对《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流程及要求》所规定的材料,审核考生复试登记表、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学历证书原件、体检表。

面试流程

1. 考生凭复试登记表、准考证和身份证到诚信楼 311 (备考室) 签到候考, 签到时间从 3 月 24 日下午 13: 10 开始。

- 2. 考生将复试登记表、准考证交至备考室负责人,随后由工作人员引导到面试地点等待面试。
- 3. 面试内容为考生先抽取一道测试题,考生可选择回答或不回答,若不回答, 允许再抽一道,但只能回答第二次抽取的测试题。考生回答问题结束后,面试考 官可根据考生回答情况进行提问。英语测试题由英语考官随机提问。
- 4. 考生面试结束后,需再次回到备考室签到,然后迅速离开考场区域,不得随意逗留、互相透题,违者以作弊论处,取消录取资格。

三、复试成绩评定

- 1. 统计学理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成绩即为面试成绩。
- 2. 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,复试合格者进行差额录取。学院复试工作小组根据需要决定是否组织对考生进行第二次复试,若有二次复试,二次复试结果另行排序(第一次复试合格的考生优先录取)。
- 3. 按照初试、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总成绩,并按照总成绩进行排名,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的权重分别为 65%和 35%。计算总成绩时,初试成绩要转化为百分制。例如:考生初试成绩为 380 分 (500 分制),复试成绩百分制为 80 分 (100 分制),则加权总成绩为 380÷5×65%+80×35%=77.4。

四. 复试成绩的公布和通知方法

复试成绩按照研究生院的统一规定进行公布。

统计学院 2018年3月16日